

# 渭南市财政局

## 对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96 号 建议的复函

王会香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化解县域高中债务的建议》（第 96 号）收悉，现就您的建议中涉及财政部门的相关问题答复如下：

有关政策：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部署，要求各级各部门严格落实隐性债务化解计划，确保 2028 年全部化解完毕；同时，要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加大清偿工作力度，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力争 2 年内全部清偿完毕。

针对您提出的建议，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对纳入政府隐性债务系统以及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台账的县域高中债务，督促指导相关单位采取有效措施，多渠道筹措资金，逐步化解。二是进一步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力度，继续落实好高中免学费和公用经费补助政策，将高中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每生每年提高 200 元，省级标准化高中达到 2600 元、城市高中达到 1700 元、农村高中达到 1400 元，确保高中学校正常运转。三是及时捕捉中省信息，掌握中省政策方向，策划包装更多项目，尽最大力度争取上级项目和资金支持，促进县域普通高中发展。

感谢您长期以来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真诚欢迎您一如

既往地支持财政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谢世勇 电话：0913-2100056)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